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物流”）拟与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嘉诚国际”、“本公司”、“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亿元人民币，其中：华贸流出资2.75亿元人民币持股55%、嘉诚国际出资2.25亿元人民币持股45%，双方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关于合资公司的工商注册信息均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2022年8月19日，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贸物流合资设立货运航空公司的议案》，现将本次成立合资公司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华贸物流拟与嘉诚国际在广东省广州市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亿元人民币，华贸流出资2.75亿元人民币持股55%、嘉诚国际出资2.25亿元人民币持股45%，双方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关于合资公司的工商注册信息均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二）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该项目。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主体介绍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机场海天一路 528 号

2、注册资金：130,946.2971 万元人民币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公司简介：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12 月 14 日，并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3128，隶属于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华贸物流是中国领先的第三方国际综合物流服务商和国际物流优选方案提供者，物流网络资源遍布海内外，在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和竞争优势，拥有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国际工程物流、铁路运输、仓储第三方物流、跨境电商物流、航材物流、报关报检等核心业务，实现了跨境物流产品的全覆盖。

5、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贸物流总资产为 105.23 亿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54.09 亿元。2021 年度，华贸物流营业收入 246.68 亿元，净利润 8.37 亿元。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华贸嘉诚国际航空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2、注册资本：5 亿元人民币

3、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航空商务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运营支持服务；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公共航空运输；通用航空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注册为准）

4、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

5、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6、股权结构：华贸物流持股 55%，嘉诚国际持股 45%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企业，在中国上海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上海市浦东机场海天一路 528 号，通讯送达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西路 338 号天安中心 20 层。

乙方：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企业，在中国广州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二路 79 号 2202，通讯送达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 8 号。

（以上主体单称“一方”，合称“各方”）

第一条 合资公司概况

1. 合资公司名称：广东华贸嘉诚国际航空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Guangdong Huamao Jiacheng International Aviation Co., Ltd.（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2. 合资公司的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
3.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其中：甲方认缴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5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5%；乙方认缴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5%，各方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在本协议生效且合资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之后，根据项目需要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各方注

册资本的具体缴纳金额和日期。

第二条 公司治理

1. 治理结构：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每届任期三年。
2.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甲方提名3名董事，乙方提名2名董事。董事长人选由甲方提名，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3.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甲方提名1名监事，乙方提名1名监事，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主席人选由乙方提名，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4. 总经理人选由乙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若干名，双方均可推荐人选，也可以通过市场化招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全面负责合资公司经营和管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均接受总经理的日常管理和考核；财务负责人接受甲方财务部的垂直管理；合资公司的公章按照甲方公章管理制度和技术要求使用。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是响应国家政策，顺应跨境电商和跨境物流行业的迅猛发展，把握货运航空发展的大趋势，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华贸物流与嘉诚国际设立合资公司，充分发挥各方资源整合优势，通过构建自主可控的运力体系，建立优质、具有成本优势、稳定的供应链，满足客户及市场的物流需求，有利于有效协同各合资方资源，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产业链的延伸，稳固地区电子商务集聚，助力供应链畅通，提升粤港澳大湾区的货物集散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未来将对项目的具体进展状况，及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